

工程项目管理与风险防范

一、 项目部风险及防范措施；

（一） 建筑施工单位的法律风险分类

技术与环境方面的风险、经济与政策的风险、合同签订和履行方面的风险

（二） 项目经理

（三） 施工企业项目部风险防范的律师建议

1、 项目部的法律性质

2、 项目部公章的管理

3、 项目部对外签订合同中的职务行为与表见代理风险

4、 劳动合同与劳务派遣合同

5、 设备及材料合同的签订与履行

6、 案例

二、 建设工程工期管理

1、 开工日期的认定；

2、 竣工日期的认定；

3、 工期延误的认定；

4、 工期顺延的签证；

5、 迟延交付工程违约金诉讼时效认定。

6、 案例

三、 建设工程签证与索赔管理；

1、 工程索赔的定义

2、工程签证的定义

3、工程签证与索赔中存在的问题

四、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与结算管理；

1、工程未经验收,发包人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

2、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承包人有先将工程及相关的资料交付给对方的义务

3、工程竣工后,合同约定的验收期限届满,发包人拒绝验收的,承包人可单方验收。因发包人拒绝提供验收资料、文件,导致无法进行验收的,视为发包人对工程已验收合格。

4、竣工结算文件及时向发包人发出并有签收

5、声明在约定期限不予答复,视为认可竣工结算文件

6、案例

7、建设工程款优先权

五、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

(一) 施工质量问题

1、工程质量是否合格是主张工程款的关键；

2、工程质量缺陷责任约定；

3、工程质量中发包人反索赔。

(二) 施工安全刑事问题

1、工程重大安全事故的责任承担问题

2、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罪与重大劳动安全事故罪的区别认定

3、恶意欠薪罪(逃避支付或能够支付经政府责令仍不支付)

4、案例